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水工模型试验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项目已经有关部门研究决定建设，水利部以“水规计【2021】67号”文批复了水利部关于报送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桂林市水利局以“市水规计【2020】27号”文下达了投资计划。招标人为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并已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备案，备案文号为桂水招标备案[2021]13号，现对该项目的初步设计阶段水工模型试验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长塘水库工程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境内，是自治区拟建的重点水源工程。长塘水库位于洛清江一级支流西河干流上，拟建坝址在永福县永福镇长塘村西河峡谷出口附近，距桂林市约54km，距永福县城约7km。

长塘水库工程是一座以供水、灌溉为主，结合防洪，兼顾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2）型水库工程，是以广西自治区政府提出的“保护漓江，发展临桂，再造一个新桂林”发展战略为目标，实现桂林市“两江服务两城”规划重点水资源配置工程。

长塘水库工程由水库工程、输水工程两部分组成，工程建成后，可增加多年平均供水量2.12亿m³，解决12.8万亩耕园地及17.0万亩林地的灌溉缺水问题；有效减轻永福县城的防洪压力，完善洛清江流域的防洪体系，提高城乡20年一遇防洪标准到30年一遇；同时为临桂区湖塘水系、相思江，提供能满足景观和旅游通航需要的补水水量。

2.2 工程建设地点：桂林市的永福县和临桂区。

2.3 建设规模：大（2）型水利工程。

2.4 项目编号：GSZBDL-GL-2021002

2.5 招标范围及内容：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水工模型试验，本项目招标作为1个标段。招标内容为：开展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整体水工模型试验及数值模拟计算研究、过鱼设施水力学物理模型试验及数值模拟计算研究、导流洞水工模型试验（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试验任务书）。

2.6 工期

本项目模型试验总工期为11周（从批准实施开始至提交最终试验研究报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的企事业单位资格；从事

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水利类科研院所，或设有水利类专业重点实验室的高等院校，或设有水利类专业重点实验室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单位，或具备在全国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通过审核的咨询单位（专业服务范围：水利水电工程）。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试验研究能力。

3.2 业绩要求：

☐无要求；

☒有要求：投标人近五年（（指从技术服务合同或试验任务书或试验研究报告签署的日期起，至本工程投标截止时间之日止 5 年内））承担过水利水电工程的水工模型试验工作业绩（需附技术服务合同或试验任务书或试验研究报告的复印件）。

3.3 信誉要求：

（1）在最近三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日前三年）内不得有骗取中标或重大安全事故、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2）在最近三年（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日前三年）内不得有下列行为：

①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受惩名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②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移除；

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有犯罪、行贿记录；

（3）不得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不得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得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4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需具有高级工程师或副研究员或副教授以上职称。

3.5 其他要求

3.5.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营体、分公司或分院的投标。

3.5.3 本次项目招标实行资格后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止，潜在投标人可以登陆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gxggzy.gxzf.gov.cn>），按网站规定的流程下载招标文件。

本项目 有 图纸。项目的图纸登陆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

址: <http://gxggzy.gxzf.gov.cn>), 操作流程与下载招标文件相同。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 11 时 00 分,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怡宾路 6 号广西政务服务中心四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网、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 桂林市临桂区佳和花园 86 栋

邮 编: 541100

联系人: 蒋先生

电 话: 0773-5583837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宁市东葛路 72 号同开大厦六楼

邮 编: 530022

联系人: 谢工

电 话: 0771-5709729

传 真: 0771-5709719

电子信箱: gszx121@163.com

交易服务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督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监督电话: 0771-2185092

招标人: 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签字) 谢崇
2021 年 4 月 30 日